你们小时候听过最恐怖的鬼故 事是什么?

民间有种说法,深夜的班车,不一定只载活人。

我以前是不信的, 直到我去做了末班车司机。

几个月前,我出了车祸,头部遭受重创,患了选择性失忆。

我记得自己的籍贯、出身和名字,却想不起那场车祸是如何发生的,只听说那场车祸很惨。

出院后,我急于找工作,碰巧在路边捡到一张招聘传单:通达 汽运招聘大巴司机,夜班,专跑乡镇线路,待遇从优.....

刚好我上一份工作就是大巴司机,抱着试一试的心态,我拨通 了招聘单位的电话。

刚到面试的地方,我的心就凉了半截,这家汽运公司坐落在城郊,位置很偏,斑驳老旧的墙体上全是爬山虎,被泛黄的污水侵蚀大半。

几辆大巴被横甩在路边,锈迹斑斑的车门上,到处是凹坑。

我不明白,这破车是怎么获得营运许可的?

负责招聘的主管叫方振刚,四十岁左右,性格呆板,有些木讷。

试驾结束后,他对我的表现还算满意,指了指停车场中那辆最旧、最破的 17 座小巴说:

「入职后, 你就开这辆车。」

随后他介绍起了工作内容,要求我每天晚上十点半准时发车,从汽车总站开始,到麻田镇终点站结束,停车休息二十分钟后原路返回,就算交差。

「月薪五千,公司帮缴纳五险一金,夜班会有一千块补贴。满 意不?」

我何止满意,简直就像在做梦!

走进办公室,我满心欢喜地要签合同,方振刚却拦了我一下, 「林峰,我们公司的制度很严,有几点要求,你必须牢记!」

我不想错过待遇这么好的单位,忙点头,说您吩咐。

「第一,必须是处男,入职期间不许谈恋爱,不能碰女人。|

「.....我是处男,单身。」

说实话我有点意外,本以为他会先跟我强调章程制度,没想到 是这种问题。

「那就好!」

他的眉头有了一丝舒展, 「从总站到麻田镇,沿途五个站台,不到站台,不许停车,每个站台必须停留三分钟,晓得不?」

我又是一愣,万一乘客腿脚不便,要我多等一会呢?

方振刚摇头, 「不要管, 你就照我说的做。」

「好吧! |

「最后一点,凌晨后你只管往回开,不管谁拦你的车,都不许 停。」

一口气讲完,方振刚伸手去抓茶杯,「同意这三点,咱们就签合同。」

「行!」

我太需要这份工作了,虽然感觉他话里怪怪的,还是草草办理了入职手续。

当天下午,我搬进了员工宿舍,小憩了一会,等到夜里十点,便匆匆赶往了发车点。

这辆车比我上午试驾的还要破,车门松松垮垮,铁皮上有个洞,行驶起来会漏风,根本关不严实。

对完表, 我准时发车。

市郊路况很差,没有路灯照明,我不敢开得太快,行驶了十几分钟,才来到第一个站台黄里屯。

一个夹着公文包的小伙子,成为了我的第一个乘客。

这人长得很年轻,但表情十分木纳,上了车,便径直走向最后 那排座位,也不说买票。

我友情提示, 「哥们, 你还没买票呢?」

他顿住身体,一愣,那表情就像刚知道坐车需要买票似的。

磨蹭好久,他摸出几个钢镚递过来。

我感觉这人怪怪的, 忍不住朝他多看了两眼。

他没理我,落座后直接把头靠在车窗上,两眼放空,盯着窗外发呆。

我猜他可能是工作太累了吧,这年头讨生活都不容易。

这条路很颠簸,我花了半小时才到第二个站台,车还没停稳, 年轻人就站了起来,表示要下车。

即将跨出门口的时候,他忽然扭头对我说,「早点发车吧,这一站不会有人的。」

「没事,公司规定,每站都要停三分钟。」

我随口答应,刚想说你怎么知道没人,一回头,人已经走远了。

「这家伙腿脚好快!」

我小声嘀咕,原地等了一小会儿。

还真被这年轻人说中了,不仅这个站点没人,后面几个站点同样没有乘客。

我也不觉得奇怪,毕竟路太偏了,时间还很晚。

第一次跑路况不熟,凌晨两点左右才把路线跑了一个来回,返回公司交班。

第二天买早饭的时候,方振刚主动找到我,问我第一天上班顺不顺利?

我说还行,拉了一个乘客,是个闷葫芦,上车居然不买票,还 是我逼着他买的。

「没事,公司本来就不指望在这条路线上面挣钱,他买不买都行。」可能是错觉,我感觉方振刚说话的嘴角抽搐了一下,但很快又恢复了正常。

考虑到我需要这份工作, 所以也没多问。

第二天发车,我又遇见了那个年轻人。

和昨晚一样,他夹着公文包上车,也不说买票,直接坐到最后一排去。

我想起方振刚的交代,没有催他给钱。

到了第二个站台周家口后,他便直接起身,重复和昨天一样的话,「早点发车吧,这一站不会有人上车。」

起初我以为他在说笑,可后来的事证明他没说谎。

连续一个星期,我只拉到他一个乘客,而且每次都只坐一个站台。

回头我把这事告诉了方振刚,半开玩笑说,这年轻人好像个算命的,说话贼准。

方振刚正在递烟的手僵了一下,「瞎说,怎么会没有其他乘客?碰巧而已。」

果然, 第二天情况有了变化。

我记得很清楚,所有不正常的事,都是从我上班的第八天开始的。

那天我和往常一样,把年轻人送到第二个站台,跟他逗乐,说哥们,你猜今晚会不会有人上我的车?

他笑笑, 「除了我, 不会有人上你的车。 |

说完这丫就走了。

等了近三分钟,果然没人,我有些泄气,心说这破班车,该不会是给他一个人增设的吧?

没等回神,背后忽然有个浑厚的男人声音传来,「师傅,开开门,我要上车!」

我扭头去看,是个秃顶的中年人在拍车门。

我笑了, 谁说没人, 这不来了吗?

秃头大叔好像很急的样子,车门一开,便迫不及待地挤进来, 在年轻人坐过的地方扫了一眼,脸一白,语气特别急促,「师傅,麻烦快点开走,我有事!」

可刚驶离那个站台,大叔又不急了,主动走到我身边搭话,「小伙子,第一次出车吧?」

我点头, 「是啊, 您怎么知道?」

「我常坐这趟班车, 当然知道。」

中年人嘿嘿笑着, 递来一支烟。

我没接,摇头笑道,「不好意思啊,车厢里不让吸烟。」

「我平时也不抽,只有坐上这俩车的时候,才会抽一口。」他 把烟塞进嘴里,自顾自地低头打火。

「诶,你.....」

我本想阻止他的,可转念一想,这车厢里也没别人,他爱抽就抽吧。

大叔很健谈,抽着烟,一边跟我搭话,问我一个人开车闷不闷?

我说还好,又反问大叔是什么工作,这么晚还坐车。

「我呀?呵呵……」他不回答,只是笑得很神秘。

等他抽完烟, 我刚好来到第三个站台回兴站。

临下车时,这大叔丢了支烟给我,「抽吧,路上提提神也好, 反正不会有人上你的车。」

我接过烟,有点奇怪,这两个乘客的话,也太相似了吧?

原地等了等,果然没人,我苦笑一阵,摇摇头,再次发车。

可就在我马上要驶出站台的时候,一个女人飞快地跑到路中间,手里还抱着个孩子,「师傅,停一下……」

这女人出现的太突然了,车头差点怼到她身上,我赶紧踩住刹车,惊魂未定道,「你怎么抱着孩子拦车?出事了算谁的!」

女人上了车,不停跟我说对不起。

「没事,下次注意点! |

见她道歉的态度很诚恳,我就不计较了,又朝女人怀里的孩子看了一眼,然后愣住。

小孩只有五六岁,被女人用外套捂得很严实,只剩半个脑袋露在外面。

我看小孩额头有点发青,又穿了这么多衣服,估计是发高烧了,就多嘴问了一句,「孩子病得要不要紧啊?」

女人没吭声,抱着孩子走向后座。

小男孩就趴在她肩上,转动着乌溜溜的眼珠,忽然朝我眨了眨眼,「谢谢叔叔!」

他分明在朝我笑,可脸却惨青惨青的,说不出来的古怪。

出于礼貌,我也笑着说,「生病了要听妈妈的话,乖一点,很快病就好了。」

「嗯。」小男孩点头,又补充了一句,「可妈妈说,我的病治不好了。」

我看着小男孩消瘦的脸,心想该不会得了绝症吧,真可怜!

我继续开车,抵达麻田镇总站,把车挺稳,提醒那对母子该下车了。

女人说了句谢谢, 带孩子下车。

可走了不远, 她突然转回头对我笑了笑。

这一笑挺勾魂儿的,我耳根子发烧,有点不好意思。

跑完车我回公司交班,发现方振刚在停车草坪等我。

等我把车停好,他立刻上来递烟,问我跑完这几天感觉咋样?

「还行!」我没有接他的烟,顺手拿起秃头大叔丢下的那支烟, 「别破费了, 我这儿有。」

看着我手上的烟,方振刚一愣,随即表情古怪你看我,说你怎么带着烟上路?

我赶紧解释, 「没,这烟不是我带的,是乘客留给我的......]

话说一半, 我停了下来。

这烟不对。

过滤嘴是黑的,烟丝也潮了,散发着很深的土腥味,像是在地下埋了很久一样。

我凑到鼻尖闻了闻,一股恶臭袭来,差点没让我吐了。

方振刚也看到了,神情不太自然,小声嘟囔了一句,「发霉的烟就扔掉吧,以后别随便接乘客的东西!」

「哦。」我赶紧丢了烟,返回宿舍补觉。

路上我不停琢磨,那秃头大叔人蛮实在的,怎么发一支受潮的烟给我,难道是故意捉弄人?

我没往深处想,返回宿舍倒头就睡。

熬夜伤身,这话不假,自从开上这趟夜班车,我精神变差了好 多,这一觉睡得很恍惚。

睡到后半夜,半梦半醒之间,我总感觉身边好像多了一个女人,还主动脱我的裤子.....

第二天醒来, 我便感觉裤子湿湿的, 伸手一摸, 满脸通红。

居然梦遗了。

我赶紧下床,去了卫生间洗内裤,不经意间对着镜子一照,又 愣住。

这还是我吗?

镜子里的我额头暗黄, 眼窝也陷下去, 很憔悴。

梳头的时候,居然掉了一把头发。

为这事,下午我专门去了趟医院。

接诊的是个老中医,问了我几个问题,然后要求我把手伸过去给他诊脉。

诊着诊着, 老中医的眼神忽然变奇怪了。

他开了几幅中药,然后语重心长地告诫我,说年轻人要节制啊。

我完全搞不清状况。

只是一次梦遗,按理说应该不至于.....

拿完药已经快十点, 我把药揣进兜里, 匆匆跑去发车。

可刚跑到车头前,我就发现了比较诡异的事。

有人在我的车头前面,烧了一堆纸钱。

纸钱被装在一个火盆里,已经烧成了灰烬,旁边还点着黄香蜡烛,火星子一闪一闪的,乍一看别提多渗人。

「我靠,哪个混蛋干的?」我气坏了,一看表,时间已经快赶不上,这才作罢。

来到第一个站点,拿公文包的年轻人准时出现。

这次和以往不一样,年轻人上车的时候,总是不停地斜着眼瞟我,表情怪怪的,仿佛欲言又止。

抵达第二个站台,他站起来要下车,嘴里仍旧嘟囔着那句话, 「别等了,这个站台不会有人上车的。」

我乐了,说你别逗,谁说没人的? 昨晚你刚下车,就有个大叔上来了。

「什么大叔?」他扶着公文包的手抖动了一下,忽然扭头,瞪着眼睛看我。

他的眼球很小,眼白几乎占据了整个眼窝的三分之二,把我吓得一激灵。

我擦汗道, 「没.....就是一个普通的中年大叔。」

「呵呵。」

他收回视线,忽然间笑了,没头没脑地问了一句,「他没给你递烟吧?」

嗯?

我诧异得不行,这你也知道?

「不要抽。」他的神情很玩味,在我身上扫了扫,冷冷一笑, 扭头走向黑暗。

我愣了好久, 总感觉这年轻人临走时的眼神, 有股说不清的味道。

又过了两天, 年轻人好像失踪了, 没有再坐我的车。

少了这个常客,整条路线就我一个人,大半夜总感觉瘆得慌。

赶上那天的天气不好,外面淅沥沥下着小雨,等我来到麻田镇总站,已经过了十二点。

记得方振刚说过,只要过了十二点,就不用拉乘客,所以我决定立刻掉头。

这时候,却有个女人撑着一把小伞走向站台,站在雨中说, 「师傅,麻烦开下门!」

我愣神看去,是之前那个抱着孩子的女人,不过今晚她没有抱孩子,是孤身一人。

我看向手表,十二点早就过了,有些为难,「不好意思啊,这辆车过了十二点不拉乘客。」

「你就通融一下嘛,天还在下雨,不让上车,我怎么回去啊?」女人眨了眨眼,眼神很媚。

「好吧……」

我迟疑着打开车门, 等女人上车后, 又随口说你孩子呢?

「他在住院。」女人把雨伞搁在车门背后,轻轻说。

「哦.....」

我吁口气,看来小孩果然病得很重。

雨天路滑,这车也开不快,阴暗颠簸的车厢里,只有一男一女,气氛很微妙。

来到她上次拦车的地方,我主动把车停下,谁知她却没有下车的意思,然而很扭捏地走到我面前,红着脸,问我能不能借点钱给她救急。

?

我诧异极了,什么关系你就向我借钱?

没等我拒绝,她却解开了上衣扣子,眼泪吧嗒吧嗒往下掉,说 大哥,我孩子病得很重,如果凑不到钱,医院就不肯给他输 液。

当时我脑门子「嗡嗡」的。

最终我还是心软了, 丢出三百块钱, 打发女人下车。

女人拿了钱,深深看我一眼,转身的时候,她轻轻地留下一句话,「你是个好人,要小心你的主管。」

「嗯? |

雨点声太大,我没听清楚,依稀听到「主管」两个字,没等确认,女人已经下车了。

她什么意思啊?

说真的,自从开上这辆夜班车,我感觉每一个出现的乘客都很古怪,但又说不出来究竟怪在哪里。

雨夜行车很危险,等我返回宿舍已经凌晨三点多。

洗完澡, 我马上躺回床上。

半梦半醒间,我再次做起了春梦。

这次我看清楚了,这个在梦里主动撩我的女人,就是昨天管我借钱的那位。

没有意外,第二天起床,我又梦遗了,感觉脚后跟特别软,对着镜子一照,比之前更憔悴了。

我心中有种形容不出来的诡异感,两次梦遗,都发生在见过这个女人之后。

是巧合吧?

洗完澡,我本想换身衣服,发现昨天那条内裤还没干,只好挂着空裆,下楼去逛超市。

路过走廊,门卫大爷却忽然叫住我,笑眯眯地问,「你小子是不是谈恋爱了?」

我有点懵,说哪有!

「那你房间里怎么半夜发出那种声音?」门卫大爷不信,一副似笑非笑的表情。

我心里咯噔了一下,什么声音?

「年轻人啊,呵呵......」门外大爷笑得很暧昧,摇着头,自顾自 走了。

• • • • •

后面的事,开始朝更诡异的方向发展。

女人出现的频率很高,我做梦的频率更高了。

在车上的时候,我们几乎是零交流,她不理我,我也从不找她 说话。

但只要回到宿舍,我们一定会在梦里见面,然后热情拥吻.....

我的精神状况每况愈下,却沉浸在其中难以自拔,渐渐的,我身子骨越来越差,开车时也经常走神。

方振刚似乎察觉到了我的变化,这天交班后,他主动找我,问我最近怎么回事?

我不好意思明说, 搪塞几句, 说没什么。

「林峰,你肯定有事在瞒我。」

方振刚却不信,直勾勾地逼视着我的眼睛,「我听门卫大爷反应过,这几天,你房间里经常有动静,你是不是忘记公司制度了,我跟你说过,上班期间不能碰女人!」

见瞒不过去, 我只好跟他交代原委。

谁知他听完后却一声不吭,只是默默点上一根烟,深吸两口,喃喃道,「只要没真的上床就好...阳气旺...」

「怎么了? |

「没……」方振刚似乎不愿详聊,叮嘱我要注意休息,随即便找借口离开。

看着他离开的背影, 我总感觉, 这老小子似乎没有话没说完。

果然,第二天发车的时候,车头前又多了一堆烧过的纸钱。

我一度怀疑,这堆纸钱可能是方振刚烧的,电话打过去一问,他却不承认。

又过几天,我把车开到第一个站台,实在太累了,便枕着方向盘闭目养神。

直到车门传来脚步声,我才回头一看,竟然是秃头大叔。

「怎么是你?」

我很奇怪, 按理说, 第一站上车的应该是那个年轻人才对。

秃头大叔却神秘地笑笑, 说我是专门来陪你的。

这话说得我一愣, 摇摇头, 没做理会。

权当他开玩笑吧。

等汽车驶向第三个站台的时候,我大老远又看到那个女人,正准备把车靠过去,秃头大叔却忽然喊道,「别停车!」

「为什么?」我感到不解,可秃头大叔却没解释,一把抢过方向盘,直接跨出一只脚,狠狠踩中了油门。

汽车没等靠站,就嗖一声冲了过去。

我气急了,回头吼道,「你干什么?太危险了!」

「你要是现在停车,会更危险!」

秃头大叔比我更激动,瞪我一眼,随即松开方向盘,掏出烟给自己点上,「以后再看见这个女人,千万别让她上来。」

我不明所以,问他到底几个意思?

秃头大叔面无表情地说, 「方振刚没把情况告诉你吗?」

一听他这话,我又愣住了,「你认识老方?」

他瞥我一眼,说我当然认识他,老子就是这辆车的上一任司机,是我先辞了职,然后你才上岗的。

啊?

我更诧异了, 忙道, 「那你为什么不干了?」

他又开始冷笑,说你是不是觉得,这份工作又清闲,挣得也多,待遇也好,只有二百五才会辞职?

我的确有类似的想法,不过感觉秃头大叔辞职肯定有原因,就没吭声,期待他的下文。

他愤愤道, 「因为这是辆灵车! | <

/span>

「啥?」我头皮惊悚,下意识踩向刹车。

「你别踩刹车啊,继续开,这辆车没到站点不能停。」秃头大 叔慌了,赶紧按着我的肩膀。

「你也知道这个规定?」

他能说出这种话,看来的确是我的前辈无疑了。

只是我不明白,好端端的,大叔为什么会诅咒这是辆灵车?

「不信是吧?」

他恶狠狠地抽了口烟,语气幽幽道,「两年前,这辆车出过一次大事故,据说当时的司机因为一点琐事和主管发生了争吵,喝了半斤白酒才出车,碰巧遇上一个抱着孩子拦车的女人。」

「结果司机喝大了, 错把油门当成刹车, 然后酿出了惨剧。」

「你说什么?」听到这里我头皮一麻,寒毛全都竖了起来。

我记得很清楚,刚才那个女人第一次拦车的时候,也是抱着一个小孩,凭空就出现了。

秃头大叔没有在意我的表情,脸色发白地讲述道,「车祸的第二个月,这辆车的第一任司机,就莫名其妙地出车祸死了,然后轮到第二任司机,开了不到半年,也遭遇了同样的经历,再然后就是我......」

说到这里, 秃头大叔麻木地指了指自己。

他说第一天上班的时候,就碰见那个女人抱着孩子来拦车,路上也挺正常的,可一回到宿舍,就开始不正常了。

大叔说自己刚刚躺下,就做梦梦到自己跟女人干那种事情,而 且不止一次。

再后来,他感觉身体越来越差,有一次开车的时候太疲惫,居 然直接抱着方向盘睡着了,差点没酿成大事故。

我不说话,但脸部抽筋的肌肉,已经出卖了我内心的恐惧。

大叔正在讲述的经历,简直就是我的翻版!

察觉到我的脸色变化,秃头大叔咳嗽了一声,「后来我去庙里找高人看过,高人说,我梦到的女人,就是当年抱着亲生儿子出车祸死掉的怨灵,她这种死法,叫『子母凶』,母子两个人的怨气会一直附在这辆车上,母亲会不停吸司机的阳气,直到害死这辆车的每一仟司机。|

听着大叔的话,我脑子里忽然嗡了一声,恨不得立刻丢掉方向盘。

可转念一想,我又觉得不对,扭头看向秃头大叔,「那你怎么没事?」

「呵呵。」他满脸苦涩, 撸起了左胳膊上的袖子。

借着昏暗的仪表盘灯光,我看见一条蜈蚣形的伤痕,他的手肘 位置一直延伸到了肩膀。

「你看我这个样子,像是没事吗?」

他脸颊在发抖,惨笑道,「凡是坐上这辆车的人,都会受到她 的诅咒,你以为得了便宜的差事,实际上是个死亡循环。」

我不说话,只是握着方向盘的手,却抖得异常厉害。

沉默很久, 我颤着音说, 「那你是怎么活到现在的?」

「我自然有我的办法。|

秃头大叔取下嘴角的香烟,面无表情地说,「这盒烟,是我花大价钱请一个高人制作的,烟头被黑狗血浸泡过,烟丝里掺了不少老猫骨灰,鬼魂就怕这个。」

我恍然大悟。

我说呢,这大叔为什么会递给我一支长毛的烟?感情由头在这里。

大叔却很生气地瞪我, 「我第一次上车的时候, 就给过你一根烟, 本来是好心, 想用它帮你挡灾的, 结果你小子却把它丢了, 真是不识好歹! |

我有些懊恼,但更多的却是奇怪,「你怎么知道我把烟丢掉了?」

他哼了一声,「如果那支烟还在,你怎么可能把自己搞的这么 虚,别以为我不知道你经历了什么。| 好吧,我现在肠子都快悔青了。

「我再给你一根吧,拿好,这次千万别弄丟,记住,把香烟放在贴身的地方,到了必要的时候,你就把烟点燃,抽上两口,鬼就不敢靠近你了。」

说着,秃头大叔再度从烟盒里抽出一根发霉的烟,递到我手上。

「谢谢! | 我接烟,无比感激。

他麻木地摆摆手,说不用客气,谁让咱爷俩同病相怜呢,前面就到站台了,靠边停下吧,今晚你继续开,过几天我还会来看你的。

正说着,已经到了下一个站台,我把车一停,秃头大叔迫不及待就要往下走。

「大叔……」

我忽然叫住他, 欲言又止。

「别怕,只要你继续照规矩开车就没事,我给你的烟一定能帮到你的,什么时候感觉不安了,就抽上两口试试吧。|

我颤声说,「可烟抽完了怎么办?」

「别急,下次我会多带些给你。」秃头大叔背过身去,快速下车。

目送他离开的背影,我很久都没回神,愣愣地看着手上那只长 毛发霉的香烟,心中一片茫然。

害怕之余, 我更多的还是疑问。

对于秃头大叔的疑问。

如果女人真的是鬼,他应该避之唯恐不及才对,为什么反而要 上车告诉我这些?

只是因为好心吗?

我想不明白,回程路上,我犹如惊弓之鸟,恨不得把胸口贴在方向盘。

好在什么都没发生,路过之前那个站台,女人已经消失了。

返回公司, 我立刻跑步冲向方振刚的办公室。

身为这家公司的元老,方振刚肯定知道女人的事,我想找他求证。 证。

可办公室的灯却关着,人也不在。

我给他打电话,同样是关机。

「靠! | 我无可奈何,决定先返回宿舍。

躺回床上,我却睡不着了,翻来覆去想事情,先想着秃头大叔的话,又想起了那对母子,不知不觉一阵困意袭来,迷迷糊糊

睡了过去。

翌日清晨,我刚睁开眼,便迫不及待地跑起来要找方振刚。

在换衣服的过程中,有个细节让我觉得很不得劲。

柜子里的内裤不见了。

这段时间,我老是梦遗,所以对内衣裤的摆放位置记得特别清楚。

我明明记得自己把它放在柜子里。

这柜门锁着,它不可能被风刮跑,我睡觉时也有锁门的习惯, 不大可能讲贼。

再说哪有蟊贼会偷别人穿过的内裤?

这事我怎么都想不通。

中午吃饭的时候,我跑去食堂堵住方振刚,也不管他乐不乐意,直接把人拽回了办公室。

大门一关,我就直奔主题,「老方,我开的那辆车,是不是出过大事故?」

方振刚的样子有点懵,说什么事故?

我气不打一处来,揪着他衣领咆哮道,「那辆车上有鬼,我特么被鬼缠上了你知不知道?」

「什么……鬼?」方振刚瞪大双眼,干笑说, 「你开玩笑的吧?」

我就知道他会否认说,立刻板着脸道,「昨晚,我遇上了夜班车的上一任司机,他什么都跟我说了。」

「你等等!」

方振刚忽然就把嘴张大成一个 O 字型,说什么上一任司机?那辆车自从买来,一共就两个人开过,一个是你,一个是我,根本没有第三个人啊。

「你说啥? |

这一次, 换我傻眼了。

见我这样,方振刚便在我肩上拍了一下,「林峰,你是不是最近休息不好,所以才......」

我摇头,懵了半天,才哑着嗓子说,「那辆车除了我和你,真的没人开过?」

「没有!」

方振刚说得很笃定, 「我这个主管, 也是刚当上不久, 在你之前, 那辆车一直是我开的, 你到底遇上什么事, 能不能说给我听? |

我点头,把秃头大叔的话一字不漏地复述出来。

没等听完,方振刚就笑了,「得,感情是他啊。」

我说怎么, 你和他认识?

方振刚笑笑, 「谈不上认识, 不过……以前我开那辆车的时候, 倒是见过他几次, 这人脑子有问题, 自从他儿子出事后, 精神大受刺激, 就开始神神叨叨的, 他的话你根本不用在意。」

我一脸懵逼,说,啊,原来他还有个儿子?

「当然有。」方振刚点头,说还是个高材生呢,可惜命太薄了……

我忙问究竟怎么回事?

方振刚犹豫半天,才叹气说,「他儿子是因为上班太辛苦,在 回去的路上心脏病突发,然后猝死的。」

我不解道, 「你和秃头大叔又不熟, 怎么知道这些事?」

「我当然知道,没人比我清楚他是怎么死的。」

方振刚苦笑, 「两年前, 夜班车一直是我在开, 那天晚上, 十点五十分左右, 他儿子在第一个站台上的车, 后来就靠在窗户上睡着了, 直到我把车开到终点站都没醒, 等我发现不对的时候, 人已经凉了......」

他边说边拉开办公桌抽屉,翻找出一张旧报纸,递到我手上说,「秃头大叔的儿子,是在我面前死掉的,所以我记得特别清楚,还刻意收藏了当年的报纸。」

我急忙接过报纸,飞快地展开,可当我读到夜班车猝死案报道 那一页的时候,却吓得脑壳发亮。

报纸上刊登的照片,居然是那个夹着公文包的年轻人!

「为什么是他?」我手指头不断哆嗦,把旧报纸丢在地上,一 屁股跌坐回沙发。

「怎么了? | 方振刚看着我, 有些不明所以。

「老方……」

我的嗓子眼在哆嗦,战战兢兢地看向方振刚,惨着脸说,「还记得我以前跟你说过,我上班后接到的第一个乘客吗?」

「记得,就是那个没钱买票的人嘛!」方振刚漫不经心地答应。

我脸色惨绿道, 「他……他和秃头大叔的儿子长得一模一样。」

「啥玩意儿?」

方振刚顿时蹦得比我还高,额头鼓出两条筋,脸色发白道, 「这不可能! |

是啊……一个死掉两年的人,怎么可能隔三差五,来坐我的夜班车呢。

我闭上眼,恐怖的经历不断在脑海中回旋。

半晌后,我才睁眼看向方振刚,惨着脸说,「可能我一直搞错方向了,女人和小孩不是鬼,真正的鬼,是秃头大叔的儿子。」

「林峰, 你可别吓我。」

一滴冷汗沿着方振刚额角淌出,直接滴到了下巴,「你确定没看错?」

我不说话, 麻木地转身。走出办公室。

「你干嘛去?」方振刚追到门口,一把拽住我的手。

我回头说,「回宿舍睡一觉,今晚发车去站台看一看!」

「明知道有可能是鬼,你还去?」方振刚差点瞪掉眼珠子。

我闭着眼睛,语气麻木极了,「第一,我还不敢完全确定,这个年轻人到底是不是鬼,也许只是单纯长得像而言。|

第二,就算他真的是鬼,我也必须搞清楚,他因为啥要害我。

最后一点, 也是最重要的一点。

如果有一只鬼要害我, 我特么能往哪儿逃?

我决定发车去看看,没准,能跟大叔的儿子讲讲道理。

「那我只能祝你好运了……」方振刚很不自然地撒开手,脸已经白成了浆糊。

夜里十点半,我像往常一样,再次坐进驾驶室。

怀着视死如归的打算, 我转动车钥匙, 然后打着了火。

尽管浑身每个细胞,都因为恐惧而发抖,但我还是顺利把车来 向了第一个站台。

也许是心理作用吧,当车门打开的那一瞬间,我莫名感觉有一股冷空气涌进来,从菊花一直涌上了天灵盖。

夜幕凉凉的,飘着一层白雾,将站台映衬得特别阴沉。

年轻人还没来,我决定等一等。

不管怎么样,得把话说清楚。

等待无疑是一种漫长的煎熬,无助的我,把目光定格在那只香烟上。

这香烟是昨天晚上,秃头大叔给我的,他说只要点燃这支烟,鬼就没办法靠近我。

我该不该相信一个神经病人的话?

思索再三,我还是决定把烟点上,哪怕只是图个心里安慰也好。 好。

含着烟,我低头去摸打火机。

年轻人就是在这个时候出现的。

等我把打火机摸出来的时候,他已经出现在站台边缘,一脸低沉地看着我,「如果你不想死,最好把打火机放下!」

「啊.....」

我握住打火机的手疯狂跳动,差点把打火机摔在了地上。

可神经在恐惧到极点的时候,我却渐渐麻木了,直接跟他说,「你要杀就杀,别再吓我了成不?」

他的表情有几分意外, 「你不会死, 只要别点那只烟就行。」

什么意思?

没等我说话,年轻人已经跨上了车,来到我面前,神情冷淡地说,「要害你的人不是我,而是给你这支烟的人。」

我凌乱了,说不可能,你别骗我了。

见我不信,他便淡淡的说,「你听说过鬼借阳寿吗?」

我满脸呆滞,摇头,说没听过。

「鬼借阳寿之前,会先找个八字相合的人,给他一支烟,然后借火。」

年轻人冷冷看着我手上的打火机, 「这种烟只能用你的阳寿去点, 等它烧完, 你的阳寿也会耗尽。|

「这么说你不是来害我的?」

我听傻了,看了看年轻人,又低头看了看烟,脑仁开始胀痛。

这尼玛是什么情况!

年轻人说, 「我为什么要害你, 难道你和我有仇?」

我无言以对。

是啊,哪怕鬼要害人,总得找个理由对不对?他好像确实没有害我等理由。

我的思维全乱了,呆呆地看着他,挤出一副笑脸,比哭还难看, 「大哥, 你到底是人是鬼啊?」

他笑了, 「谁告诉你我是鬼的?」

我艰难地咽着唾沫,说是方振刚.....就是当年那个开这辆夜班车的人。

「他说我是鬼,我就是鬼吗?」年轻人似笑非笑,满脸都是揶 揄。

我已经吓傻了,崩溃地捂着头说,「大哥,你别逗,我都看过报纸了,报纸上写着,你是两年前心脏病发作猝死的……」

「我的确有心脏病,但我没有死。」

年轻人的嘴脸上扬,始终挂着一抹嘲弄,「在被送医之后,我有幸被抢救回来了,那张报纸只说有个年轻人在车上发病,被抬进了急诊室,没说我已经挂掉了吧?」

我懵了,抬头,一脸错愕道,「你.....真的不是鬼?」

他很不耐烦, 「我已经说过了, 我不是鬼, 给你烟的才是。」

我傻眼,「可这支烟是秃头大叔、是你父亲给我的.....」

「他活着的时候,是我父亲,死后就是索命的冤魂。」

年轻人冷漠道, 「在你之前,已经有两个司机接过他的烟.....」

「你胡说!」我崩溃到极点,跳起来说道,「你有什么证据证明秃头大叔是鬼?你说啊!」

年轻人静静跟我对视着,几秒钟后,他拉开了随身的公文包, 从里面取出一张遗像,递到我面前。

「如果你还是不信,可以跟我一起去他的坟头上看看。」

「啊,快拿来、把它拿开!」

望着遗像上,秃头大叔那张森白而阴鹫的脸,我的大脑瞬间被电流击穿,恨不能把后背贴在挡风玻璃上。

没错,这张脸就是秃头大叔的。

原来他才是鬼?

我吓惨了,忽然感觉抓着香烟的手有些刺挠,赶紧把烟丢出车窗,扶着方向盘大口喘气。

年轻人的眼中弥漫着一种森怖的味道,「他已经盯上你了,每 天凌晨都会来找你,只有待在这辆夜班车上,他才无法害 你。」

「为什么只要待在车上,他就不能害我?」我嘴皮子一直在抽抽。

「鬼怕恶人,尤其怕曾经害死自己的人,我父亲当年就是被这辆车撞死的,他没有办法在这辆车上害人,所以才会费尽周折,想要借走你的阳寿。|

年轻人说, 「所以凌晨之后, 你只要继续待在车上就没事。」

「谢谢……」我嘴角惨青, 颤声说。

「不客气,我只是不想看到他继续作孽罢了。|

说完, 年轻人转身下车。

跨出门口时,他忽然再次回头,用一双没有温度的眼睛盯着我,「记住,夜班车你必须永远开下去,你已经跳进了这个诅咒循环,不管你跑到哪里,诅咒会永远跟随你。」

他的声音渐行渐远,然而萦绕在夜幕下的恐怖阴影,却在一次次冲击着我的内心。

「只要不死,开就开吧……」我认命了,艰难地爬回驾驶座,机 械地发动汽车,让车轮子缓慢地转动起来。 我承认自己比较没出息,为了活着,我甘愿忍受这一切的煎 熬。

凌晨两点,公交车返回气运公司,方振刚的办公室已经熄灯了。

我望着黑沉沉的窗户,内心无比沮丧。

他居然一点都不关心我的死活,连等到我下班都不肯吗?

不知道为什么,我内心突然就生出了一股对于方振刚的强烈恨意,如果不是这老小子利用高薪诱惑我,我又怎么会陷入这种死亡循环?

我甚至都怀疑,方振刚花钱雇我来上班,只是单纯想要找个替死鬼!

「这个混蛋。」留下一句咒骂声后, 我大步返回了出租屋。

不管怎么样,生活总是要继续的。

可就在我回到宿舍的时候,一件更让我意外的事情却发生了。

之前消失不见的内裤,它自己回来了。

当我抓起内裤之后,下面立刻掉出一张纸条:

不要相信你身边的任何人,他们全部是鬼!

这张纸条,是谁递给我的?

整个公司,只有两个能打开这扇门,一个是我,一个就是方振刚。

他是主管,有备用钥匙,所以这门只能是被他打开的。

可静下心来一想,我感觉不对,传纸条的人不可能是方振刚,他要说什么可以直接给我打电话。

其次是这张纸条上,还飘着一股淡淡的香水味道,说不清是什么牌子的,但却令人印象深刻。

方振刚是个五大三粗的老爷们,身上只有汗味,不可能给自己 抹香水。

这香水的味道让我想起了一个女人。

一个曾经在梦里,和我发生过关系的女人。

「是她来过? |

我感到无比迷茫,她不应该知道我住在这里。

沉默了十几秒后, 我立刻扭头, 沿着楼道飞奔。

来到门卫室, 我疯狂拍门, 「大爷, 醒醒, 快醒醒!」

门卫大爷骂骂咧咧来开门说, 「你大半夜嚎什么丧?你自己不睡, 也不让别人睡。」

「她什么时候去我房间的,去哪里了?」我急得口齿不清,使 劲晃着门卫大爷的肩膀。

「你神经病啊?」

门卫大爷挡开我的手, 骂骂咧咧道, 「没人去过你房间, 我一整天都守在门卫室, 一个鬼影子都看见过!」

没有吗?

我失魂落魄,怔在那里不知所以。

「小伙子, 你是不是发烧了?」见我这样, 门卫大爷好心在我额头上摸了一下, 自言自语道, 「也不烫啊……」

「没事,大爷您睡吧。」我一声不吭,转过身,直奔上楼。

重新回到宿舍, 我把大门砰一声关紧, 麻木地坐了很久。

纸条上说, 让我不要相信身边的所有人。

这个「所有」里面,肯定包括秃头大叔和年轻人,那么,是否也包括方振刚呢?

事情没这么简单。

我怀疑过女人是鬼,也怀疑过秃头大叔是鬼,再后来又怀疑年 轻人是鬼。

却从来没有怀疑过方振刚。

有时候,往往是最不可能的人,才最有可能。

不搞清楚实在太折磨人了,天亮后,我立刻起身下楼,朝着方振刚办公室走去。

期间,我路边一家小商品店,心念一动,走进去买了一把折叠刀,把它别在皮带扣里。

随后,我蹲守在了方振刚的办公室门外。

和平时一样,方振刚在办公室里进进出出,看起来没有任何异常。

我一直蹲守到下午六点,直到所有人走光,方振刚也拎着饭盒去了食堂,这才小心翼翼地潜入他的办公室,把门反锁起来。

在办公室内搜索一圈,我没有任何发现,正怀疑是不是自己多心了,可余光一闪,却忽然定格在他办公桌最后一格抽屉上。

抽屉上挂着一把锁,密封得很严实。

我心念一动,直接上手,用折叠刀片将锁芯撬开。

拉开抽屉的瞬间,一股寒气,也直接从天灵盖里灌了进来。

我看见了六个人偶,它们被整整齐齐码放在抽屉里。

每一个人偶的腿上,都缠绕着红线,扎成密密麻麻的死结。

那根线,将六个人偶全部串联在一起。

其次是不同的人偶脸上,被人用红笔描绘出了活灵活现的五官。 官。

左边人偶的五官,至少跟我有六七分相似!

再看第二个人偶的五官,则是那个小男孩,继续转动视线,我还看见了女人、大叔、大叔的儿子,以及方振刚自己。

这些人偶,为什么会被串在一起,这到底代表什么意义?

我傻眼了,裤裆一颤,差点没尿出来。

「果然是方振刚,他才是主谋!」

反应过来的我, 内心无比懊恼。

其实我早该想到的。

聘用我的人是方振刚,那辆车是他指派给我的,路上发生的一切,都是他刻意的安排,找人合伙演的一出戏!

「次奥!」

我满脸铁青,急忙将人偶身上的红线扯断,收起自己的人偶,大步朝公司楼下跑。

直到现在,我还不明白方振刚到底要做什么,但直觉在提醒 我,必须尽快离开这里才行。

然而,就在我跑下办公楼的同时,方振刚已经拎着饭盒回来。

望着被我死死攥在手中的人偶,方振刚立刻意识到了什么,顿时满脸狰狞,堵着大门历吼道,「你居然发现了!」

「老方,你特么混蛋!」我同样怒不可遏地大骂道,「你为什么要算计我?原来这些都是你在捣鬼!」

「为什么,这还不是被你害的?」

方振刚脸色黑得就跟墨水一样,五官涨青,犹如厉鬼,「这个灵车诅咒,完全是你自己造成的,你只要不发现人偶,我就能离开这里! |

我怒火冲天,咬牙怒骂道,「你放屁,都什么时候了,你还跟我扯什么灵车诅咒,这都是你瞎编的鬼话!」

「你以为这些都是假的? |

谁知方振刚却笑了,一脸凄厉地狂笑,将五官扭曲得不成人形,「这里是无间狱啊,你这个蠢货。你还记不记得自己失忆前都干过什么?就是你害了我们,你才是真正的魔鬼!」

「不!」

不知道为什么,听到这些话的我感到脑仁一阵剧痛,不自觉地抱着了头。

我想不起来自己失去的记忆是什么,只是觉得脑子好沉,意识在不断地下坠。

等我重新把头抬起来,发现方振刚变成了一只凶神恶煞的恶鬼。

他咧着獠牙,一步步逼近我,冲我吼道,「你这个杀人凶手, 是你导致了这场死亡循环的因和果,只有当你偿还了所有罪 孽,无间狱才会自动消失!」

「你放屁,你放屁!」

我的大脑疼得犹如要裂开,无数破碎的记忆片段不断涌入脑海,将仅存的一点理智挤压得支离破碎。

我什么都想不起来,但恍惚中,似乎又记得,我好像真的干过坏事,杀过人。

「头好疼,我没有杀人!」我捂着头,痛苦不堪。

「你才是鬼,你才应该留在这里!」方振刚跳过来,满脸狰狞地扑向我。

「滚!」我躲开他的飞扑,摸出弹簧刀,对准他的腹部恶狠狠 地捅上去。

啊.....

他腹部中刀,立刻血流不止,躺倒在地上疯狂大喊,「哈哈……你又杀了我一次,你的罪孽又深了。|

「是你逼我的!」我彻底失去了理智,一脚踹开血泊中的方振刚,扭头朝着夜班车跑去,疯了似地扒车门,试图驾车逃离。

「你不能走!」

身后再度传来一道怒吼,是那个手拿公文包的年轻人,他变得 青面獠牙,抱着我的胳膊拼命朝黑暗中拉扯而去。

「你也去死吧!」我反手,又是一刀切了下去。

折叠刀不偏不倚砍中了年轻人的脖子,鲜血飞溅,将我的双眼 染得通红。

然后是秃头大叔,他抓起了一根钢管来堵我的路,一片跑,一 片狰狞地大笑道,「林峰,你有没有觉得这一切很熟悉啊……哈 哈,好像当年,和当时一模一样。」

「闭嘴!」我已经完全听不进去了,他们嘴里在讲什么,对我来说根本就不重要。

我只想逃离这里, 离这些鬼越远越好。

我用最快的速度坐进驾驶室,发动汽车,疯狂地朝远处开。

秃头大叔跌跌撞撞站在车头前,怒吼道,「你不能走,有种你就再碾死我一次!」

「我满足你!」我直接横下一条心,把油门干到了底。

不管你是人是鬼, 挡我的路, 你都得死。

砰!

一声闷响, 秃头大叔直接被车头顶飞, 在空中连续地翻滚, 倒在了血泊之中。

「哈哈……死得好,哈哈……」

我杀红了眼,意识恍惚间,又看见那个抱着小孩的女人,正在疯狂冲向我这里,一边跑,一边大喊道,「林峰,我不恨你,你等等我,求你也带我们离开地狱吧,纸条是我写给你的,求你带我也离开。」

「你和他们一样,也是鬼,别想骗我。」窝再度踩向油门,碾碎了所有挡在面前的一切。

母子两人的疯狂惨叫,还有汽车引擎盖的疯狂跳动声,仿佛杀戮的序章,每个音节都美妙动人。

我一路疾驰,越开越远,彻底摆脱了他们。

「我成功了,我终于脱离了地狱!」我疯狂地呐喊着,嘴巴里吼着自己也听不懂的话,将双手张开,激动无比。

正在这时,迎面驶来一辆十二轮的重卡,避无可避!

砰!巨大的卡车犹如洪水猛兽,将我的车头狠狠碾碎。

车头破碎的瞬间,我也被一股巨大的力量震晕,双眼一黑,失去了所有意识……

当我再次醒来,是在医院的手术台上。

医生说,这样的车祸还能活下来真是个奇迹,我的大脑遭受重创,可能会失忆。

我记得自己的籍贯、出身和名字,却想不起那场车祸的具体情况,只听医生说那场车祸很惨。

养病期间,我从一个病友那里看到一份两年前的旧报纸,上面报道了一场惨烈的车祸,一辆载客的夜班车和大客车相撞,无一生还。

我看完那篇报道感觉心里空落落的,感觉很怪,但是又说不上来。

出院后,我急于找工作,碰巧在路边捡到一张招聘传单:通达 汽运招聘大巴司机,夜班,专跑乡镇线路,待遇从优......

我拨通传单上面的电话,一个木讷的声音随之响起,「你好,我叫方振刚,是通达汽运的主管,我们正在招聘一个夜班司机,你有兴趣吗……」

本文由 Circle 阅读模式渲染生成,版权归原文所有